



信仰與人生

# 看見那不能看見的主

文／蔡恆忠

幾年前，教會隔壁的鄰居，是一間靈恩派教會，因為停車位不敷使用，希望在星期日可以使用我們的停車場。一位教會負責人和我代表教會去向他們婉拒。

表明身分以後，我們被帶到牧師室等候。不久，牧師進來，握手，很快的就問：「你們是什麼教會？屬哪一個教派？創始人是誰？」

我看著他戴了好幾個金戒指的指頭，和書桌上那一塊刻著Founder（創始人）：某某牧師的名牌，回答他：「我們是真耶穌教會，創始者是聖靈，教會是祂建立的。」

幾年來，學術界有不少人在研究我們教會。有一位是哈佛大學正在做博士後研究的學者；兩位是加州大學聖巴巴拉分校的教授；另有一位，是多倫多大學Wycliffe學院的神學教授。開始的時候，他們想知道：教會的創始人是誰，教會書刊裡哪位長執曾對某一個觀點表達過什麼看法。我告訴他們：真教會的創始者是聖靈，什麼人表達過什麼觀點並不重要；重要的，是那些觀點是否順應聖經中一貫的、且一再互相印證的真理。在神的作為中尋找人的事蹟，或凸顯人的貢獻，並不是正確的方向。我希望他們把研究重點放在教義和基本信仰。

據一般了解，晚雨聖靈在1917年建立真教會，初期有三位重要工人。其中一位工作未久即受病痛捆綁，在1920年安息；另一位於1930年在香港自設總部，自立為創始人，後改名中華真耶穌教會，脫離本會，而沒落；第三位則在1935年回去原來的神召會。——雖然初期的工人們有自己的軟弱，受病痛或私意的捆綁，神的道卻不被捆綁；聖靈帶領教會，繼續在道理上不斷深耕，逐漸地，把得救的福音帶到世界的許多角落。

1932年中日戰爭時，在上海寶山路的真教會總部被砲火波及，雖然總部工作人員蒙主保守，得享平安，印刷機和重要的歷史文獻卻幾被焚毀殆盡。我們今天對初期的了解，是40年代的時候，教會從之前的報刊和單張去調查得來，僅供參考。讓我們看到：主憐憫看顧屬祂的人，卻要我們越過人和人的功績，看祂。

我們所信的，是人未曾看見、也是不能看見的神（提前六16）。我們的信仰，是在操練「看見那不能看見的」（來十一27）。比如摩西，在王宮成長、受教育、享尊榮，是充滿燦爛前景的王子；他卻選擇丟棄這一切，走進奴隸的晦暗世界，甚至因這個選擇，自我放逐到米甸的曠野；聖經說，他如同看見那不能看見的主。

使徒時代，當福音傳入非猶太人的地區以後，該不該要求信主的外邦人受割禮的問題，被帶到耶路撒冷討論。辯論後，雅各說：「據我的意見，不可難為那歸服神的外邦人；只要寫信……」（徒十五19）。然而寫信的時候，卻是「聖靈和我們定意不將別的重擔放在你們身上……」——雅各的意見怎麼成為「聖靈和我們」的定意？

除了在辯論中，眾人同心體會聖靈的意思以外；為了預備這個決定，聖靈早已差派彼得去哥尼流的家，教導彼得：聖靈的澆灌並不排除未受割禮的非猶太人，他們同樣可以受洗得救恩！然後，聖靈又差派巴拿巴和保羅，把他們帶進外邦世界，看主恩惠的福音如何眷顧外邦人。——那個決議，確是祂帶著使徒長老們一起定意的。

我願，學古聖徒，越過肉眼所見，看自己真實的身分，和因這身分而有的與主之約——看見那不能看見的主。

